附件4

报名登记表填表说明

1.报名信息表须逐项认真填写，不能遗漏，所填写内容要准确无误。

2.“照片”栏需粘贴本人近期免冠1寸彩色证件照片（或插入电子档）。

3．“民族”栏填写民族全称，不能简称。

4.“出生地”栏填写本人出生的地方，要填写省、市或县的名称，如“四川乐山市中区”。

5.“出生年月”栏按身份证时间填写，年份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、日用2位数字表示，中间用“.”分隔，如“1980.05”。不是中共党员、中共预备党员的，在“入党时间”栏如实填写共青团员、民主党派名称或群众。

6.“学历学位”栏填写本人通过全日制教育或在职教育取得的最高学历和学位。

7.“专业”栏如实填写本人毕业证上的专业名称。多个专业报考限专业职位的，应填写本人取得的符合岗位要求的专业。

8.“简历”从就读全日制最高学历时填起，大、中专院校学习毕业后参加工作的，从大、中专院校学习时填起，简历的起止时间准确到月（年份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用2位数字表示，中间用“.”分隔），前后要衔接，不得空断，如“2008.09-2012.06乐山师范学院读大学；2012.07至今农业银行乐山支行工作”。

9.受奖惩情况：请填写县区级及其以上单位表彰情况。

10.“家庭主要成员及工作单位和职务”栏，填写本人父母、配偶和子女及其他主要社会关系的有关情况。